

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两会办理会办意见

意见或提案号：0706158

承办科室意见：

许欢

2025年2月20日

分管领导批示：

年 月 日

主要领导审批：

同意

许欢

2025年2月20日

承办人员：许欢

校对人员：许欢

对区七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0706158号代表书面意见的会办意见

办理结果：

区发改委：

陈峻代表提出的“关于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工作的建议”的书面意见或提案收悉，现将会办意见告知如下：

1. 在优化市场准入环境方面，一是提升全程网办质效，推动企业注册登记“少填少报智能审”，打造网办专线，严格落实“二退必联”。二是推广智能应用，加大“闽址汇”推广应用，推进企业名称智能申报、跨区经营场所备案和企业分支机构登记集中统一办理等各项智能应用。三是集中开业提前介入，通过“闽小满”登记许可品牌服务工作室触角，发挥“全程网办”“云上开店”“云核查”等功能优势保障集中开业。四是丰富市场主体电子身份应用，拓展电子营业执照和“经营主体身份码”（“企业码”）在政务服务、商务活动等领域的应用范围。五是做优做强登记业务品牌，推动工作室向基层所窗口和园区延伸，开展上门服务、定制服务等特色活动，搭建互动平台，及时收集反馈。

2. 在规范日常监管执法方面，一是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围绕“四减少四提高”

的工作目标，科学统筹制定各业务领域的检查计划，强化市、区两级行政检查计划衔接和联动，优化计划源头控制。鼓励在跨部门联合检查中推广应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实现无码不检查、检查必亮码、查后可评价。二是落实行政检查事项三清单及“风险+信用”分级分类结果，对列入“无事不扰”检查事项清单和“无感监管”检查对象清单的，原则上不主动开展现场检查；提升行政检查质效，优先运用非现场方式开展检查，推广查前、查中、查后各环节服务型检查。三是深化包容审慎监管，坚持宽严相济、法理相融，积极落实《上海市市场监管领域不予行政处罚和减轻行政处罚实施办法》及不予处罚、减轻处罚清单及免于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清单，合理运用自由裁量权，坚持执法与服务相统一、守底线和促发展相结合。运用宣传教育、指导服务、警示告诫等方式，引导市场主体自我纠错。

3. 在助力市场主体转型发展方面，一是做实做精“爱民工作室”品牌，开展公益质量帮扶培育。探索制定“质汇驿站”建设评价指南，夯实基层质量基础设施服务能力和水平，助力“一镇一产业”质量提升。二是依托全市首家区级药品审评核查服务中心，加快建立生物医药重点产品和服务清单，提升审评核查效率。三是积极推进闵行数字广告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建设，结合现有区级广告产业园区比较优势，进一步明确园区定位，以“跨境电商+会展+广告”为主线，构建广告园区生态特色。四是依托“闵知惠”专利超市，充分发挥政策激励引导作用，通过整合各方资源、优化工作流程，推进商标品牌指导站建设、知识产权集中托管等工作，进一步提升知识产权管理的精细化水平，着力完善全方位、多层次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

(会办单位名称及印章)

2025 年 2 月 20 日

会办单位通讯地址:

联系人姓名:

邮政编码:

电话:

沪闵路6388号

许欢

201199

18121270205